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 内控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永拓”）为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永拓出具了《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为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内控审计报告涉及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如下：

一、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强调事项段的内容

永拓在审计报告中表示：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如泛海控股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所述，公司控股子公司民生信托涉及多起营业信托诉讼，部分已被法院判决承担相关赔偿责任，原因为民生信托在以前年度信托项目管理过程中未能恰当履行管理人职责。主要问题包括信托项目立项审批、资金运用审批环节内控制度执行不到位。上述问题系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发生，本报告期内民生信托完善了相关制度建设并加强了制度执行监督，未新发现控制失效情形。但上述信托业务管理缺陷导致的不利影响截至本次报告期末仍未能完全消除。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公司董事会对涉及事项的相关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该审计意见客观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涉及事项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三、整改措施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督促民生信托加强信托业务管理，夯实内部控制制度并执行到位；同时督促民生信托依法依规开展风险化解，尽全力保护投资者合法利益。

特此说明。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